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 有關於2025年12月31日舉行的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 適用的通函、通告及 代理人委任表格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5年12月9日刊發的通函（「通函」）、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原通告」）及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均於2025年12月9日寄發予股東）。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無意的文書錯誤，本公司謹此補充：

### 1. 通函第7頁應為如下（更正部分已加下劃線）：

「薛濤先生，52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E20環境平台執行合夥人和E20環境產業研究院執行院長，湖南大學公共管理學院兼職教授，華北水利水電大學管理與經濟學院客座教授，碧水源、中建環能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北京大學環境學院E20聯合研究院副院長，國家發改委和財政部的國家PPP專家庫的雙庫定向邀請專家，世界銀行和亞洲開發銀行註冊專家（基礎設施與PPP方向），清華大學公管學院PPP研究中心投融資專業委員會專家委員、全國工商聯環境商會PPP專委會秘書長；國家綠色發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專家諮詢委員會專家庫專家、巴塞爾公約亞太區域中心化學品和廢物環境管理智庫專家、中國環境衛生協會垃圾焚燒專家委員會委員、環境部「污泥處理處置產業技術創新戰略聯盟」特聘顧問，中央財經大學政信研究院智庫成員、中國城投網特聘專家；住建部指導《城鄉建設》雜誌編委、《環境衛生工程》雜誌編委、財政部指導《政府採購與PPP評論》雜誌編委；中科院生態環境研究中心碩士生校外導師。薛濤先生自2022年9月9日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 原通告第2頁及通函第EGM-2頁的第2.6至第2.8子議案應為如下(更正部分已加下劃線)：

「3. 關於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3.1 審議同意聘任劉飛女士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2 審議同意聘任王尚敢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審議同意聘任薛濤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原通告第3頁及通函第EGM-3頁的第(6)項說明應為如下(更正部分已加下劃線)：

「注意：臨時股東大會對於議案2的第2.1至第2.5子議案的表決(即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採用累積投票制，具體方式為：對於該五項子議案 閣下持有數量為 閣下所代表之股份數目五倍的表決票數， 閣下可將該等票數全部或部分投給該五項子議案下五名候選人或其中一人或多， 閣下亦可選擇放棄投票，但 閣下投出的票數累計不得超過 閣下所代表之股份數目的五倍。否則， 閣下就該等子議案的投票全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

臨時股東大會對於議案3的第3.1至第3.3子議案的表決(即關於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採用累積投票制，具體方式為：對於該三項子議案 閣下持有數量為 閣下所代表之股份數目三倍的表決票數， 閣下可將該等票數全部或部分投給該三項子議案下三名候選人或其中一人或多， 閣下亦可選擇放棄投票，但 閣下投出的票數累計不得超過 閣下所代表之股份數目的三倍。否則， 閣下就該等子議案的投票全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

請 閣下明確指示欲投給每一名候選人之票數或放棄投票，並填寫於上述表格中相對應議案所在之欄；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理有權自行酌情填寫相應票數。除非 閣下在表決代理委託書中另有指示，否則除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之決議案外， 閣下之代理亦有權就正式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並需採用累積投票制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4. 原代理人委任表格第2.6至第2.8子議案應為如下(更正部分已加下劃線)：

「3. 關於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3.1 審議同意聘任劉飛女士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2 審議同意聘任王尚敢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審議同意聘任薛濤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5. 原代理人委任表格第5項附註應為如下(更正部分已加下劃線)：

「注意：臨時股東大會對於議案2的第2.1至第2.5子議案的表決(即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採用累積投票制，具體方式為：對於該五項子議案 閣下持有數量為 閣下所代表之股份數目五倍的表決票數， 閣下可將該等票數全部或部分投給該五項子議案下五名候選人或其中一人或多， 閣下亦可選擇放棄投票，但 閣下投出的票數累計不得超過 閣下所代表之股份數目的五倍。否則， 閣下就該等子議案的投票全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

臨時股東大會對於議案3的第3.1至第3.3子議案的表決(即關於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採用累積投票制，具體方式為：對於該三項子議案 閣下持有數量為 閣下所代表之股份數目三倍的表決票數， 閣下可將該等票數全部或部分投給該三項子議案下三名候選人或其中一人或多， 閣下亦可選擇放棄投票，但 閣下投出的票數累計不得超過 閣下所代表之股份數目的三倍。否則， 閣下就該等子議案的投票全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

請 閣下明確指示欲投給每一名候選人之票數或放棄投票，並填寫於上述表格中相對應議案所在之欄；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理有權自行酌情填寫相應票數。除非 閣下在表決代理委託書中另有指示，否則除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之決議案外， 閣下之代理亦有權就正式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並需採用累積投票制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舉行之日期、時間及地點維持不變，以及通函、原通告及原代理人委任表格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本補充公告乃通函、原通告及原代理人委任表格的補充，並應與之一併閱讀。

由於上述補充，載有經修訂普通決議案以供於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上使用之經修訂通告（「**經修訂通告**」）及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將予以刊發及將替代原通告及原代理人委任表格。

經修訂通告及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將尽快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寄發予股東。

為免生疑問，股東所提交之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將予以撤銷及視為無效。擬透過委任代表投票之股東及已提交正式填妥原代理人委任表格之任何該等股東應使用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股東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唐福生**

中國，天津  
2025年12月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唐福生先生、聶艷紅女士及付興海先生（職工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王永威先生、安品東先生及劉韜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薛濤先生、王尚敢先生及劉飛女士組成。